##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2年10月31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10月21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罗实劲先生主持召开,全体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 形成以下决议: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就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编制了《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编制了《关于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天衡专字〔2022〕01788号),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管理层编制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均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11月1日